广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广东省职工外伤、职业病 医疗终结鉴定标准(2006年)的通知

发文机关:广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卫生厅

发文日期: 2006年12月13日

时效性: 现行有效

发文字号: 粤劳社 [2006] 155 号

施行日期: 2007年01月01日

各地级以上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障局)、卫生局,省直各有关单位:

我省于1992年制定并颁布了《广东省职工外伤、职业中毒医疗终结鉴定标准》,在正确鉴定外伤、职业病职工的医疗终结,切实维护用人单位与职工双方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理工伤待遇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10余年来,随着医疗科学技术的发展,职工外伤、职业病医疗终结实际发生了较大的变化。为适应这种形势变化,根据国务院《工伤保险条例》和《广东省工伤保险条例》的有关规定,我们委托省医学会组织有关专家,在原1992年医疗终结鉴定标准的基础上进行修订,经反复研讨、论证后,制定了《广东省职工外伤、职业病医疗终结鉴定标准》(2006年)。

现将《广东省职工外伤、职业病医疗终结鉴定标准》(2006年)印发给你们,本标准自2007年1月1日开始执行,原《广东省职工外伤、职业中毒医疗终结鉴定标准》(1992年)同时废止。

各地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附件:《广东省职工外伤、职业病医疗终结鉴定标准》(2006年)

二00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广东省职工外伤、职业病医疗终结鉴定标准(2006年)

骨科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	注	
--------	----------	--------------	---	---	--

	不影响骨盆环稳定性骨折,如髂前上、下棘骨折,坐骨结节撕脱骨折, 髂翼骨折等			X 光片证实骨折已愈合	手术治疗常需要二次手术取 出植入物,终结期适当延长 至12个月
	骨盆前半	-环骨折	1.5~5 月	X 光片证实骨折已愈合	
骨盆	骨盆后半	环骨或骶髂关节半脱位	1.5~6月	X 光片证实骨折已愈合	
骨折	骶骨骨折	·, 伴骶神经损伤	2~12 月		神经损伤参照周围神经外科处理
	骨盆前后	:半环同时骨折或脱位	2~6 月	X 光片证实完全或基本复位, 骨折愈合	有手术者应适当延至 12 个 月
	合并尿道	膀胱或直肠损伤	2~12 月	大小便顺畅	尿道狭窄,尿瘘需二期手术或结肠造瘘手术后须二期手术者,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腰背软	腰背挫、	扭伤	2~6 周	局部肿胀消退,脊柱活动功能良好	
人组织损伤	·)腰椎间盘突出症或梨状肌综合症		1.5~3月	无神经根激惹或受压症状, 脊柱活动功能良好	包括手术治疗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软组织损伤				
	软组织损	3伤	1~6 周	创口愈合, 血肿吸收, 功能良好	如需二次作整形术延长医疗 终结时间
		N 属结构损伤	1~6周	创口愈合,血肿吸收,功能良好 关节肿胀消退,积液吸收,关节活动不受限, 无关节交锁症状	
			1.5~8月	创口愈合, 血肿吸收, 功能良好 关节肿胀消退, 积液吸收, 关节活动不受限,	终结时间
四肢损	关节 损伤	附属结构损伤	1.5~8月	创口愈合, 血肿吸收, 功能良好 关节肿胀消退, 积液吸收, 关节活动不受限, 无关节交锁症状	终结时间 包括手术在内 脱位伴神经损伤,比照神经 损伤处理 1、同上。2、严重创伤性关 节炎或关节粘连 则延长医
	关节损伤	附属结构损伤 脱位(上—下肢)	1.5~8月	创口愈合,血肿吸收,功能良好 关节肿胀消退,积液吸收,关节活动不受限, 无关节交锁症状 除上项外,脱位已完全或基本复位 关节肿胀消退,积液吸收,关节活动不受限.无	终结时间 包括手术在内 脱位伴神经损伤,比照神经 损伤处理 1、同上。2、严重创伤性关 节炎或关节粘连,则延长医 疗终结时间 3、若有手术内 固定时或有骨坏死者延长医
肢损	关节损伤	附属结构损伤 脱位(上—下肢) 累及关节面的骨折	1.5~8月 1.5~6月 3~8月 2~3月	创口愈合,血肿吸收,功能良好 关节肿胀消退,积液吸收,关节活动不受限, 无关节交锁症状 除上项外,脱位已完全或基本复位 关节肿胀消退,积液吸收,关节活动不受限.无 关节交锁症状	终结时间 包括手术在内 脱位伴神经损伤,比照神经 损伤处理 1、同上。2、严重创伤性关 节炎或关节粘连,则延长医 疗终结时间 3、若有手术内 固定时或有骨坏死者延长医 疗终结时间。 如合并神经损伤需进一步治
肢损	关损节伤管骨他状折骨	附属结构损伤 脱位(上—下肢) 累及关节面的骨折 锁骨骨折	1.5~8月 1.5~6月 3~8月 2~3月	创口愈合,血肿吸收,功能良好 关节肿胀消退,积液吸收,关节活动不受限, 无关节交锁症状 除上项外,脱位已完全或基本复位 关节肿胀消退,积液吸收,关节活动不受限.无 关节交锁症状	终结时间 包括手术在内 脱位件神经损伤,比照神经 损伤处理 1、产类结时间,是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人

		尺桡骨双折 股骨折 腓骨折 腓骨折 內、外踝单折 內、外踝单折 双踝或三踝骨折 跖骨折 股骨颈(包括粗隆间)骨 折 跟距骨折 跗骨折	4~6月 6~12月 6~12月 2~3月 6~12月 4~6月 4~6月 3~5月 9~12月 3~6月 3~6月 2~4月		接、迟延连接或不连接,股骨头缺血性坏死者,需二次手术治疗时,延长终结时间,如果于水平,如果一个,如果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髌骨折	3~6月		
		指骨折	2~4 月		
		掌骨折	2~4 月		
		腕骨折	3~6 月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医疗终结	备注
		7 W 3 X 3 A 7 A 7 A 7 A 7 A 7 A 7 A 7 A 7 A 7 A	时 间	评定依据	田 仁
手	肌腱损伤		1~4 月	伸屈功能良好	如需二期肌腱移植或粘连松 解术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椎体压缩性骨折			
	脊	横突骨折		脊柱活动功能恢复良好	
脊	椎骨	关节突骨折	3~6 月		如需进行脊柱融合手术延长
柱	折	棘突骨折	<i>3 3 7</i> ,		医疗终结时间
损		椎板骨折			
伤	骨折脱位	<u>;</u>	3~8 月	脱位整复或大部分整复,功能恢复	如需进行脊柱融合手术延长 医疗终结时间
	骨折伴脊髓损伤 骨折伴马尾损伤 外 伤 性 拇指离断 肢		6月~1.5 年	症状、体征稳定	
			6月~1年	症状、体征稳定	
			1~2 月	创口愈合	如进行断指(趾)、肢再植 或遗有残端痛需手术治疗, 延长医疗终结时间,上肢安 装义肢后应增加适应锻炼时 间3个月,下肢安装义肢后

离断	食指离断	1~2 月		应增加适应锻炼时间 4 个 月。
	其它各指离断	1~2 月		
	全拇趾离断并包括跖骨头的	1~2月		
	足各跖、趾离断	1~2 月		
	其它各肢体离断	1~2 月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臂丛神经干损伤			
	肌皮神经损伤			
	腋神经损伤	6~12 月		
周	尺神经干损伤			
围	正中神经干损伤			神经移植术,或神经瘤、灼
神	桡神经干损伤			性神经痛、神经粘连等需行 二期手术或行肌腱移位术、
经	胫神经干损伤			关节融合手术等,延长医疗 终结时间。
损伤	腓总神经干及其主要分支的 损伤			
	坐骨神经干损伤			
	股神经干损伤			
	骶丛神经损伤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单纯	头皮挫裂伤	1~4 周	创口愈合	如有伤口感染,可适当延长 医疗终结时间
	头皮	下、骨膜下或帽状腱膜下血肿	2~8 周	创口愈合。血肿吸收	如需手术, 可适当延长医疗 终结时间
	头皮	撕脱、缺损	1~6 月	创口飲合	如需延期植皮, 延长医疗终 结时间
头皮	颅	颅盖部线形骨折	1.5~3月		1、如需延期修补颅骨,延长 医疗终结时间;
颅	1	颅盖凹陷粉碎骨折	2~6 月	创口愈合,血肿吸收, X 光、CT 片可遗有骨折 线或轻微凹陷	2、如遗有脑脊液漏、颅内感染或合并脑神经损伤等需手
脑		颅底骨折	2~4 月		术者,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损伤	-		2周~4月	神志清楚,无神经性异常体征	
	脑挫裂伤		3~12月	颅压正常,生命体征稳定,CT 示中线居中,血	如需手术,延长医疗终结时
	颅内	血肿	3~12 月	肿吸收, 可遗有脑软化灶	间
	弥漫性轴索损伤		6月~1.5 年	生命体征稳定	
	脑干损伤		6月~2年	生命体征稳定	
脊柱	脊髓损伤 马尾损伤		6月~1.5 年		如需进一步治疗,可延长医
马,			6月~1年	症状、体征稳定,MRI 检查无外科手术指征	疗终结时间

心胸外科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胸	胸壁外伤 (开放、闭合)	2~6 周	创口愈合, 血肿吸收	
部损	肋骨骨折(单根)	6~10 周	创口愈合, X 光片示骨折愈合, 皮下血、气肿 吸收	若遗留异物、窦道、胸壁缺损, 需要进一步手术者适延 长医疗终结时间
伤	肋骨骨折 (多根或多处)	2~5月	创口愈合, X 光片示骨折愈合, 皮下血、气肿 吸收, 胸壁稳定	

屆	均骨骨折	2~5 月	创口愈合,骨折愈合,胸壁稳定	
气	气管、支气管、肺损伤	2~6 月	创口愈合,血、气胸基本吸收,肺功能稳定	合并气管缺损、狭窄、脓胸 等情况者适当延长医疗终结 时间
食	食管损伤	1.5~6 月	创口愈合,血气胸基本吸收,能进半流饮食	如需作食管重建术或其他治 疗者,可适当延长医疗终结 时间
N	心脏、大血管损伤	3~6 月	创口愈合, 血胸、血心包基本吸收, 心功能稳 定	如需作二期修复手术或其他 治疗, 酌情延长医疗终结时 间
馬	扇肌损伤	1.5~6 月	创口愈合.血、气胸基本吸收.脏器复位	如需二期手术,适当延长医 疗终结时间

普通外科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腹部	单纯腹壁损伤(开放、闭合)	2~8 周	创口愈合, 血肿吸收	合并感染,需要植皮合并腹 外疝等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货	腹部大血管损伤(腹腔、腹膜后)	1~3 月	血肿吸收,维持脏器基本生理功能	
	腹膜后间隙损伤	2~10 周	血肿吸收	不包括实质性器官损伤
腹部损	实质性器官损伤(肝、脾、肾、胰等)	2周~2月	创口愈合, 临床症状体征消失	1、如合并胰、胆、尿瘘,延 长医疗终结时间;2、需行肝、 肾移植治疗者,应视病情延 长医疗终结时间。
损伤	空腔器官损伤(胃、肠、胆囊、 胆管等)	2周~4月	创口愈合,症状体征消失	1、合并胃、肠、胆痿,需延长医疗终结时间;2、合并短肠综合症,需延长医疗终结时间;3、行小肠移植治疗者,需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注: 各类型腹部损伤合并感染, 医疗终结时间视具体情况适当延长。

烧伤外科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轻度烧	烧伤面积在 1-9%的浅 度烧伤	1 月	创面愈合	
	烧伤面积在 10-29%的浅 度 烧伤,无深度烧伤创面	1~2 月		
中度烧伤	烧伤面积在 10-29%, 有 1-9%的深 ~ 度烧伤	1~3 月	创面愈合	如需要整形 手术,可延 长医疗终结 时间,但不 超过6月
重度烧伤	烧伤面积在 30-49%,无深度 烧伤创面	1~3 月		
	烧伤面积在 30-49%,有10-19%的深 ~ 度烧伤	1~4 月	创面愈合	如需要整形 手术,可延 长医疗终结 时间,但不 超过12月
	烧伤面积大于 50%, 无深 ~ 度烧伤	1~4 月		
特重度烧伤	烧伤面积大于 50%, 其中深 ~ 度创面在 30-50%	1~6月	创面愈合	如需要整形 手术,可延 长医疗终结 时间,但不 超过15月
	深川~ 度创面大于50%	1~10月		如需要整形 手术,可延 长医疗终结 时间,但不 超过18月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特 头 殊 面	浅Ⅱ度烧伤	1月	创面愈合	

部位烧伤		深Ⅱ~Ⅲ度烧伤	1~3月	创面愈合	如需要整形 手术,可延 长医疗终结 时间,但不 超过9月
		浅Ⅱ度烧伤	1 月	创面愈合	
	双手	深Ⅱ~Ⅲ度烧伤	1~3月	创面愈合	如需要整形 手术,可延 长医疗终结 时间,但不 超过9月
		浅Ⅱ度烧伤	1月	创面愈合	
	会阴	深Ⅱ~Ⅲ度烧伤	1~3 月	创面愈合	如需要整形 手术,可终结 时间,但不 超过9月
		无合并深部组织和/或脏器损 伤	参照轻、中、 重、特重度 烧伤相应标 准		
特殊工	电	合并深部组织和/或脏器损伤	1~12月	创面愈合	如需要整形 手术 所
原因	化学	烧伤	参照轻、中、 重、特重度 烧伤相应标 准		
	热烧伤		参照轻、中、 重、特重度 烧伤相应标 准		
	放射	性皮肤烧伤	6~12 月	创面愈合	

注:如合并有相关学科损伤,参照该专科标准执行。

眼科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	注
	皮下出血、皮下气肿	1~4 周	出血、气肿基本吸收		
	单纯皮肤损伤	1~3 周	创口愈合		
眼附属	呕噬生后则表(巴伯呕噬妖狈)	1~3月	创口愈合	需整形、 皮术, 延 医疗终约	色长
属器 损伤			提上睑肌功能基本恢复,或开睑功能不能治愈,而损伤已临床 痊愈	需 二 次 术,延书 疗终结时	长医
	合并泪小管、泪囊、泪腺损伤	1~3 月	创口愈合	需 二 次 术,延长 疗终结时	长医
	眼睑灼伤	1~3月	灼伤创面愈合	需 整 形 术, 延 b 疗终结时	长医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	注
眼眶 损伤	眶骨骨折 (开放、闭合)	2~4 月	 创口、骨折愈合 	需骨折修 手术, 及 医疗终约	6长

	眶内异物	1~3月	创口愈合, 异物摘除、或异物不能摘除而创口愈合, 眶内并发症已临床治愈或被控制	窦等 发眶 异需时 村	理。 物性 留,
	眼球突出	1~3 月	眼球基本复位,或突出不能复位而损伤已临床治愈	合伤 发 医 间	的并延长
	眼球陷入	1~3 月		合并眶, 折,按E 骨折处理	眶骨
	眼肌损伤	Ⅰ 3~12 月	眼肌损伤已临床治愈,复视症状已恢复正常,或遗有斜视、复视。	需二次· 者,延· 疗终结即	长医
	结膜异物	3 天~2 周	异物除去,创口愈合,或遗有散在细小异物,不能摘除		
	结膜下出血				
结膜	结膜裂伤	3 大~2 周	创口愈合, 出血基本吸收		
损伤	化学伤		创口愈合	如果遗	
	烧伤	1~6 月		球粘连; 术者, 适	延长
	灼伤			间	∑₽ #1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	注
角、	角膜异物	3 天~1 月	异物除去,创口愈合或角膜上皮遗有散在细小异物,不能摘除		
巩膜损	角膜擦伤	3 天~2 周	创口愈合		

伤	角膜穿孔伤	1~6月	创口愈合	需作角膜移植,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巩膜穿孔伤	1~3 月	创口愈合	
	角膜溃疡	1~6月	溃疡愈合	需作角膜移植,延长医 疗终结时间
	合并白内障	1~6 月	创口愈合,白内障摘除,或白内障尚不宜摘除而创口已愈合	
	合并球内异物	3~6 月	创口愈合,异物摘除或异物不能摘除而创口已愈合	合 并 铁 锈 症、铜锈症, 延长医疗终 结时间
	合并眼内炎	6~12月	创口愈合, 炎症消退或控制	炎延 结 眼 跟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髮
	化学伤			波及房角继发青光眼或
	烧伤	2 周~12 月	结膜充血消退,角膜上皮愈合	需角膜移植 手术,延长
	灼伤			医疗终结时间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评定依据	备注
	外伤性瞳孔散大	1~3 月	瞳孔复原,或无法治疗复原而临床治愈	
虹膜睫状体损伤	前房出血	1~3 月	出血吸收	合并角膜血 染或继发青 光眼者,延 长医疗终结 时间
	虹膜根部离断	1~3 月	虹膜根部修复或不能修复	继发青光眼 或需二期手 术者延长医 疗终结时间

伤	视神经挫伤				
W 神经损	视神经鞘内出血	6~12月	临床症状静止,受控制		
眼	视神经撕脱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间	医疗终结评定依据	备	注
	黄斑穿孔, 网膜、脉络膜破裂、脉 络膜脱离	1~6月	病灶吸收、机化、静止或封闭	需手术 医 结时间	
、脉络	视网膜脱离	1~12 月	网膜复位,或不能复位,而炎症反应或刺激症状消失或已被控 制	需者入疗 残 延 廷	油植长医
视网膜	视网膜出血	1~6月	出血、渗出吸收或机化		
璃体损伤	玻璃体混浊	6~12 月	出血、混浊吸收或不能吸收,但已控制或已行玻璃体手术	眼脱植延结时人或术医间	硅油 后,
玻	玻璃体出血			玻璃体继发	
体损伤	晶状体混浊	1~6月	晶状体摘除或不宜摘除	光眼, 医疗终	
晶状	晶状体脱位			需二次 者或继	
	外伤性睫状体损伤	1~6 月	睫状体复位或不能复位	继或手长时发低术医间青眼者疗	压需, 延
	外伤性虹膜睫状体炎	1~3 月	炎症消退或被控制	继发青者,延	长医时间

视神经萎缩			
动眼神经及外展神经损伤			
伤性眼球摘除术后,外伤性眼球内 挖除术后	3~6月	创口愈合	需二次成形 术,延长医 疗终结时间
交感性眼炎	6月~2年	炎症消退	炎症复发, 延长医疗终 结时间。
电光性眼炎	1~5 天	结膜充血消退, 角膜上皮愈合	
放射线性眼外伤	6~12月	病情稳定	需手术者, 延长医疗终 结时间

耳鼻咽喉科: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外鼻挫伤、鼻软组织损伤、 鼻骨骨折(开放、闭合)鼻 窦损伤	1 周~1 月	1、创口愈合,骨折愈合,肿胀消失,鼻腔基本通畅;2、鼻部轻度变形;3、嗅觉减退或丧失	对于严重或缺损需二次手术延 长医疗终结时间
鼻部损伤	创伤性视神经管骨折引起 视力障碍	6~12 月	1、临床症状静止,受控制;2、视功能稳定	
	外伤性脑脊液鼻漏	3~6月	创口愈合, 感染控制, 鼻漏停止	
咽喉气管 食管损伤	咽、喉、气管损伤		1、创口愈合; 2、吞咽、呼吸基本恢复正常, 发声能满足正常交流;3、遗有喉轻度狭窄,声带轻度麻痹	需二次手术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食管化学伤、烧伤、烫伤	6~12 月	 1、固体饮食顺利通过;2、轻度吞咽困难, 半流质食物能顺利通过; 3、中度吞咽困难,流质食物才能通过 	需再次治疗, 间	延长医疗终结时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	注
	耳廓开放性损伤	1~12 周	1、创口愈合; 2、耳廓畸形	耳廓缺损 需	二次手术延长
	外耳道损伤	1~6月	I、外耳道基本畅通; 2、外耳道部分狭窄但不影响听力	需二次手术列	长医疗终结时间
	鼓膜穿孔 (单、双侧)	2周~3月	1、中耳无分泌物,鼓膜愈合; 2、鼓膜穿孔 未愈合,鼓室少量分泌物	需二次手术延	长医疗终结时间
	鼓膜穿孔(单、双侧)伴或 不伴听骨链损伤 1~3月 耶	1~3 月	1、鼓膜愈合,听力接近正常,语言频率≤40分贝;2、鼓膜穿孔或愈合,听力(500、1000、2000、3000赫)>40分贝	1	
部损		1~3 月	1、骨折愈合,保持部分听力(500、1000、 2000、300赫)≤40分贝;2、听力障碍(500、 1000、2000、3000赫)>40分贝		
	急性声损伤(包括爆炸、火 器或强噪声引起耳聋)	1~3 月	1、听力恢复≤40 分贝; 2、听力损伤>40 分 贝		
	颞骨骨折致面神经麻痹	3~6 月	1、面瘫恢复; 2、面瘫部分恢复; 3、面瘫不恢复		
	外伤性脑脊液耳漏	2~4 月	创口愈合,感染控制,耳漏停止		

口腔颌面外科

外伤疾病名称	医疗终结 时 间	医疗终结 评定依据	备注
领面部软组织损伤	1周~3月		引起明显畸形及功能障碍需进 一步治疗者,延长医疗终结时 间
领骨骨折或颧骨骨折	3~6 月	骨折削 △	引起明显畸形及功能障碍需进一步治疗者,延长医疗终结时

			间
牙外伤, 齿槽骨骨折	2周~6月	伤口及骨折愈合、牙缺失义齿修复	同上
颌面部软组织及颌骨外伤缺损	3~6 月	伤口愈合、缺损基本修复	同上
一侧上颌骨或一侧下颌骨切除	3 ~6 月	伤口愈合、外形基本修复	有严重功能障碍需综合治疗 者,延长医疗终结时间
面神经损伤	6~12 月		有严重功能障碍需整形者,延 长医疗终结时间

职业病

	职业病名称	医疗终结时 间	医疗终结依据	备注
	无合并症	1 个月	生命体征平稳	
- 期尘肺	合并非结核性感染或气胸	3个月	生命体征平稳, 感染有效控制或气胸 治愈	随诊,每年复查胸片 1 次,晋期申请劳动能力 鉴定
病	合并肺结核、慢性肺心病、 呼吸衰竭	12 个月	肺结核、慢性肺心病及呼吸衰竭治愈 或病情稳定	金尺
	无合并症	1 个月	生命体征平稳	
期尘肺病	合并非结核性感染或气胸	6个月	生命体征平稳,感染有效控制或气胸 治愈	随诊,每年复查胸片 1 次,晋期申请劳动能力 鉴定
病	合并肺结核、慢性肺心病、 呼吸衰竭	18 个月	肺结核、慢性肺心病及呼吸衰竭治愈 或病情稳定	
	无合并症	3 个月	生命体征平稳	
Ⅲ 期 尘 肺·	合并非结核性感染或气胸	9 个月	生命体征平稳,感染有效控制或气胸 治愈	随诊,每年复查胸片 1 次
病	合并肺结核、慢性肺心病、 呼吸衰竭	24 个月	肺结核、慢性肺心病及呼吸衰竭治愈 或病情稳定	
	轻度	3个月	外周血白细胞数和淋巴细胞数恢复 正常水平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2年一次
外 照 射	中度	6个月	外周血象恢复正常; 出血停止, 感染 消失; 骨髓造血功能基本恢复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外照射急性放射病	重度	12 个月	外周血象基本恢复正常或接近正常; 出血停止,体温正常、毛发再生;骨 髓造血功能由增生低下转为活跃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极重度	24 个月	渡过临床极期,处恢复期;外周血象 和造血功能缓慢恢复;无全身感染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1.00	, , , ,	出血征象(皮肤、牙龈等)消失;外	
	度	6个月	周血聚恢复止常水平; 肯髓造血功能基本恢复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2年一次
外照射慢性 放射病	11 度	12 个月	出血征象(皮肤、牙龈等)消失或减轻;外周血象恢复正常水平或稳定;肾上腺皮质功能(血浆皮质醇或尿17羟类固醇和17酮类固醇)和甲状腺功能(T3、T4、TSH)恢复正常或稳定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内照射 放射病	12 个月	靶器官功能恢复或稳定;外周血象恢复 正 常 水 平 或 外 周 血 象 检 查 WBC≥3×109/L、血小板≥80×109/L 维持 1 个月以上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度	1 个月	毛囊丘疹消失、受损部位毛发再生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2年一次
	11 度	3个月	红斑消退, 毛发再生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2年一次
急性放射性 皮肤疾病	111度	6个月	水疱吸收, 创面无感染, 受损皮肤上 皮生长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IV 度	12 个月	皮肤溃疡愈合或稳定, 无合并症或合 并症治愈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19 14 V A1 14	度	3个月	皮炎 (干燥、粗糙、色素沉着等) 消 失或好转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医学随访观察每2年一次
慢性放射性皮肤疾病	11 度	6个月	硬结水肿消退或好转;皮肤萎缩或角 化好转或稳定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111 度	12 个月	溃疡好转或稳定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放射性甲状腺疾病	急性放射性甲状腺炎	3 个月	急性甲状腺炎临床症状(甲状腺局部 压痛、甲状腺机能亢进等)及血清 T3 (三碘甲腺原氨酸)、T4(血清甲状腺素)和Tg(甲状腺球蛋白)含量恢 复正常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医学随访观察每2年一次; 避免摄入放射性碘
	慢性放射性甲状腺炎	6个月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避免甲状腺部位受射线照射和/或摄入放射性碘
放射性甲状腺疾病	放射性甲状腺功能减退症	6个月	血清 T3 (三碘甲腺原氨酸)、T4 (血清甲状腺素)和 TSH (促甲状腺激素)含量和淋巴细胞染色体畸变率恢复正常水平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避免甲状腺部位受射线照射和/或摄入放射性 碘
	放射性甲状腺结节	3个月	甲状腺结节变小,外周血淋巴细胞染色体畸变率恢复正常水平	长期脱离射线工作; 医学随访观察每年一次;
慢	轻度	4个月	一个驱铅疗程内, 两次尿铅低于 1.45 μ mo l/L	
慢性铅中毒	中度	6个月	腹绞痛、贫血、周围神经病治愈;一个驱铅疗程内,两次尿铅低于 1.45μmol/L	调离有毒作业

	1	ĺ	1	
			铅麻痹和中毒性脑病病情稳定; 一个	
	重度	12 个月	驱铅疗程内,两次尿铅低于	
			1. 45 μ mo l /L	
			无发热、震颤,口腔-牙龈炎、胃肠	
	轻度	4 个月	炎、急性支气管炎治愈;自然排尿汞低	
			于0. 01mg/L (0. 05 μ mo l/L)	
急性			间质性肺炎、肾病综合征治愈或病情	
急性汞中毒	中度	6个月	稳定; 自然排尿汞低于	调离汞作业
中 毒			0. 01mg/L (0. 05 μ mo l/L)	
			急性肾功能衰竭、癫痫样发作或精神	
	重度	12 个月	障碍病情基本稳定; 自然排尿汞低于	调离汞作业
			0. 01mg/L (0. 05 μ mol/L)	
			口腔-牙龈炎治愈, 眼睑、舌和手指	
	轻度	6个月	震颤等体征消失; 自然排尿汞低于	
			0. 01mg/L (0. 05 μ mol/L)	
慢			精神性格改变好转,肾损害病情稳定;	
慢性汞中毒	中度	12 个月	自然排尿汞低于	调离有毒作业
中毒		.= 1 /4	0. 01mg/L (0. 05 μ mo l/L)	
7			小脑共济失调和精神障碍病情稳定;	
	重度	24 个月	自然排尿汞低于	调离有毒作业
			0. 01mg/L (0. 05 μ mo l/L)	
	har also	0 4 7		market and the second
慢性	轻度	3个月	病情稳定	调离锰作业,每2年复查一次
锰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病情稳定,无合并症	毎年复查一次
			连续两次尿β2-微球蛋白含量<	
			9.6μmol/mol 肌酐 (1000μg/g 肌酐)	
	轻度	6个月	和尿视黄醇结合蛋白含量<	调离镉作业
			5.1 μ mol/mol 肌酐 (1000 μ g/g 肌酐)	
慢			1、连续两次尿β2-微球蛋白含量<	
慢性镉中毒			9. 6 μ mol/mol 肌酐 (1000 μ g/g 肌酐)	
中			和尿视黄醇结合蛋白含量<	
一	重度	24 个月	5.1μmol/mol 肌酐 (1000μg/g 肌	调率右毒化业
	主义	24/1/1	新) ;	阿阿伯安什
			四/7; 2、上述肾功能各项指标稳定和骨质	
			之、工迹月功此谷坝相称 (6) 定和	
鱼	h 11 1 - 3	1 1 1	1、无阳性体征; 2、胸部 X 射线无急	
急性镉中毒	急性轻度	1 个月	性气管-支气管炎或急性支气管周围	调商后从业
 				调离镉作业
毒	急性中度	3 个月	1、无阳性体征; 2、胸部 X 射线无急	
			性肺炎及急性间质性肺水肿表现	

	急性重度	6个月	1、无阳性体征; 2、胸部 X 射线无急性肺泡性肺水肿表现; 3、肝、肾及肺功能各项指标正常或基本稳定	调离镉作业
3 .	轻度	6个月	1、无阳性体征; 2、神经-肌电图检查神经源性损害恢复或基本稳定; 3、 脱发停止并再生	
急性铊中毒	重度	24 个月	1、无阳性体征; 2、神经-肌电图检查神经源性损害恢复或基本稳定; 3、心、肝及肾功能恢复正常或基本稳定; 4、中毒性脑病或精神病经治疗后症状稳定5) 脱发停止并再生	
慢性	轻度	6个月	1、无阳性体征; 2、神经-肌电图检查无神经源性损害或基本稳定; 3、视神经或视网膜病变治愈或基本稳定; 4、脱发停止并再生	调离铊作业
慢性铊中毒	重度	24 个月	1、无阳性体征; 2、神经-肌电图检查无神经源性损害或基本稳定; 3、神经系统及精神病变治愈或基本稳定; 4、脱发停止并再生	调离有毒作业
	轻度	15 天	肌力、血钾及心电图恢复正常	
急性	中度	1 个月	肌力、肌张力、血钾及心电图恢复正 常	
	重度	3个月	肌力和血钾恢复正常,心电图恢复正 常或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慢性	轻度	6个月	皮肤角化过度、色素沉着和脱失情况 稳定;肝功能恢复正常,周围神经病 治愈	调离砷作业
砷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皮肤角化过度、色素沉着和脱失情况 稳定;肝硬化及周围神经病病情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急性	轻度	3个月	无发热, 无黄疸, 血、尿常规正常, 肾功能恢复正常	
砷化氢 中毒	重度	9 个月	神志清晰, 无发热, 无黄疸, 血、尿常规正常, 肝、肾功能恢复正常, 合并症治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轻度	3个月	呛咳和肺部干、湿罗音消失, 胸部 X 射线改变消失	
急性氣气中毒	中度	6个月	1、急性化学性支气管肺炎、局限性肺泡性肺水肿、间质性肺水肿及哮喘样发作症状体征消失,胸部 X 射线改变消失; 2、上述症状体征减轻,胸部 X 射线渗出性改变吸收	如有哮喘样发作,调离刺激性气体作业

	重度	12 个月	肺水肿、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治愈, 气胸、纵膈气肿等并发症治愈	调离刺激性气体作业
	轻度	1 个月	肺部干、湿罗音消失, 胸部 X 射线改变消失	
急性二氧化硫中毒	中度	3 个月	1、肺间质性水肿、化学性肺炎症状体征消失,胸部X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2、前述症状体征减轻,胸部X射线征象改变基本消失	有持续明显的呼吸系统症状者, 应调离刺激性 气体作业
	重度	6个月	肺水肿、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治愈, 气胸、纵膈气肿等并发症治愈	调离刺激性气体作业
	轻度	3个月	肺部干、湿罗音消失, 胸部 X 射线改变消失	
急性光	中度	6个月	1、急性支气管肺炎、间质性肺水肿症状体征消失,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2、前述症状体征减轻,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基本消失	
急性光气中毒	重度	12 个月	1、肺水肿、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治愈,心肌损害、气胸、纵膈气肿等并发症治愈胸部 x 射线示肺水肿征象吸收消失; 2、前述症状体征减轻,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基本消失	调离刺激性气体作业
	轻度	3个月	肺部干、湿罗音消失, 喉水肿治愈, 或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急性	中度	6个月	肺部干、湿罗音消失, 喉水肿消失, 或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调离刺激性气体作业
急性氨中毒	重度	12 个月	1、肺水肿、喉水肿和急性呼吸窘迫 综合征治愈, 气胸、纵膈气肿等并发 症治愈胸部 x 射线示肺水肿征象吸收 消失; 2、前述症状体征减轻, 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基本消失	调离刺激性气体作业
	轻度	1 个月	肺部干、湿罗音消失,或胸部 X 射线 征象改变消失	
急性氮氧化物中毒	中度	3个月	肺部干、湿罗音消失,或胸部 X 射线 征象改变消失	
	重度	6 个月	1、肺水肿、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治愈, 气胸、纵膈气肿等并发症治愈胸部 x 射线示肺水肿征象吸收消失; 2、前述症状体征减轻, 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基本消失	调离刺激性气体作业
急性一氧化碳中毒	轻度	1 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症状、体征消失, 血碳氧血红蛋白浓度恢复正常	

	中度	3 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症状、体征消失, 血碳氧血红蛋白浓度恢复正常	调离一氧化碳作业
	重度及迟发脑病	12 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功能及并发症恢复正常或基本稳定;血碳氧血红蛋白浓度 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1世 bit ー r÷ /b	轻度	6个月	周围神经病体征消失,神经-肌电图 基本正常	
慢性二硫化 - 碳中毒	重度	12 个月	周围神经病体征消失,神经-肌电图 基本正常;中毒性脑病和中毒性精神 病治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二硫化碳和其他对神经系统有害的作业
	轻度	3个月	神志清晰;肺部干、湿罗音消失,或 胸部 X 射线改变消失	
急性 硫化氢 中毒	中度	6个月	神志清晰;支气管肺炎症状体征、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或基本消失	
中毒 —	重度	12 个月	1、神志清晰, 肺水肿治愈; 2、生命体征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急性	轻度	3 个月	神志清晰;肺部干、湿罗音消失,或 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磷化氢 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 无抽搐; 肺水肿治愈, 心 电图恢复正常, 心、肝、肾功能恢复 正常或病情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期	1 个月	骨骼 X 射线征象改变稳定	
工业性氟病	II 期	2 个月	骨骼 X 射线征象改变稳定	油 克 多 体 小
病	期	3 个月	骨骼 X 射线征象改变稳定	调离氟作业
急性	轻度	6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症状体征消失,血清转 氨酶及心肌酶正常,心电图正常	
丙烯腈 中毒	重度	12 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症状体征消失,血清转 氨酶及心肌酶正常,心电图正常;肺 水肿治愈	
急性四乙基	轻度	3 个月	神志清晰,精神障碍表现消失,基础 体温、血压、脉搏恢复正常	
铅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精神障碍表现消失或病情稳定,基础体温、血压、脉搏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每年随访
急性三烷基	轻度	3 个月	乏力、恶心和烦躁等表现消失, 心率 减慢恢复, 血钾正常	调离接触三烷基锡作业
思性二烷基 - 锡中毒	中度	9 个月	精神性格改变恢复正常,中枢神经系统症状体征消失,血钾、心电图和脑 电图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1	1	1
	重度		精神性格改变恢复正常, 中枢神经系	
		12 个月	统症状体征消失或稳定, 小脑损害症	
			状体征消失或病情稳定, 血钾、心电	
			图恢复正常, 脑电图恢复正常或稳定	
	to ci	45.5	中枢神经系统和粘膜刺激症状体征	リスト マル ケ エル
急性	轻度	15 天	消失	治愈后可恢复工作
苯中毒	٠	- 1 7	中枢神经系统症状体征消失, 并发症	脱离有毒作业, 有血液系统损害者按重度慢性
	重度	3个月	治愈	苯中毒处理
			连续两次白细胞计数高于 4×109/L	
	轻度	6个月	和中性粒细胞计数高于 2×109/L	脱离有毒作业
			连续两次白细胞计数高于4×109/L	
	中度	12 个月	和中性粒细胞计数高于 2×109/L, 血	脱离有毒作业
			小板计数高于 100×109/L, 并发症治	
層			<u>愈</u>	
慢性苯中毒			1、连续两次白细胞计数高于	
中			4×109/L 和中性粒细胞计数高于	
毒			2×109/L, 血小板计数高于	
			100×109/L, 并发症治愈;	 1、脱离有毒作业;2、继发恶性血液疾病者按
	重度	24 个月	2、全血细胞减少症、再生障碍性贫	血液疾病治疗和处理
			血、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病情稳定,	
			无合并出血倾向及感染; 3、继发恶	
			性血液疾病者:按恶性血液疾病的标	
			准	
			中枢神经系统和黏膜刺激症状、体征	
急性	轻度	15 天	消失	
甲苯、				
二甲苯	重度	6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症状体征消失,心、肝、	17周 望 石 舌 作 ル
中毒			肾功能正常,并发症治愈或基本稳定	
			四肢痛触觉和跟腱反射恢复正常,神	
	轻度	9 个月	经肌电图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慢 性				
正	中度	15 个月	四肢痛触觉、跟腱反射及肌力恢复正	调离接触周围神经毒性物质作业
正己烷中毒			常,神经肌电图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中毒			无肌萎缩,四肢痛触觉、跟腱反射及	
7	重度	24 个月	肌力恢复正常, 神经肌电图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或基本正常	
	轻度	1 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异常表现消失	
急性			神志清晰, 化学性肺炎治愈, 合并症	
	重度	6个月	神志凋晰,化子性柳灰冶思,各开症 治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中毒				
一	吸入性肺炎	6个月	肺部干湿罗音消失,胸部 X 射线征象	
v1. 1s9			改变消失	
油慢中性	轻度	9个月	四肢痛触觉和跟腱反射恢复正常,神	调离汽油作业
毒汽			经肌电图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无肌萎缩, 肌力和跟腱反射恢复正	
	中度	15 个月	常,神经-肌电图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重度	24 个月	中毒性脑病、中毒性精神病、中毒性 周围神经病治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每年随访
名 bil 一 答 y	轻度	6个月	神志清晰, 步态正常, 肝肾功能恢复 正常	
急性二氯乙 — 烷中毒	重度	24 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异常改变消失或病情 稳定,中毒性肝病及合并症治愈或病 情稳定	
急性四氯化	轻度	6个月	步态正常,神志清晰,肝脏无肿大、 压痛及叩击痛,尿常规和肝肾功能正 常	
碳中毒	重度	12 个月	中毒性脑病、中毒性肝病和中毒性肾病治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每年随访
急性	轻度	3个月	神志清晰,无阳性体征	
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呼吸、循环功能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慢性	轻度	6个月	肝脏检查阳性体征消失; 雷诺氏征阴性; 肝功能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氯乙烯 中毒	中度	12 个月	肢端溶骨症控制; 肝脾肿大恢复正常 或稳定不变, 肝功能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重度	12 个月	肝硬化病情控制或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每年随访
急性三氯乙	轻度	6个月	神志清晰,肝肾功能恢复正常,三叉神经损害恢复正常或稳定	
	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心、肝、肾及脑神经损害 恢复正常或稳定,合并症治愈或病情 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每年随访
	急性轻度	1 个月	紫绀消失,血液中高铁血红蛋白、变 性珠蛋白小体、网织红细胞恢复正常	
	急性中度	6个月	除上述外, 化学性膀胱炎治愈或病情 稳定, 血常规和肝、肾功能恢复正常	
急、慢性苯的 氨基及硝基 化合物	急性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紫绀消失; 化学性膀胱炎 治愈或病情稳定, 血常规和肝、肾功 能恢复正常或基本稳定	
中毒	慢性轻度	12 个月	紫绀消失,血液中高铁血红蛋白、变 性珠蛋白小体、网织红细胞恢复正常	
	慢性重度	24 个月	神志清晰,紫绀消失; 化学性膀胱炎 治愈或病情稳定, 血常规和肝、肾功 能恢复正常或基本稳定	调离接触苯的氨基及硝基化合物工种

1 1		1	I	1
慢性三硝基	轻度	6个月	肝脏肿大回缩或稳定不变, 无明显压 痛或叩痛; 肝功能试验恢复正常	调离肝毒性作业
甲苯中毒	中度	9 个月	肝、脾肿大回缩或稳定不变, 无明显 压痛或叩痛; 肝功能试验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有害作业
	重度	12 个月	肝硬化、再生障碍性贫血治愈或病情 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每年体检一次
急性 甲醇	轻度	1 个月	神志清晰,视乳头充血、视乳头视网膜水肿消失,视力、视野正常,血酸 碱平衡正常	
中時一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中枢神经系统异常改变消失,视力、视野正常,血酸碱平衡正常,并发症治愈或病情稳定	
<i>(</i> 1)	轻度	6个月	溶血体征消失,血、尿常规正常,肾 功能恢复正常	
急性 — 酚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中枢神经系统异常改变消失,肾功能正常,并发症治愈或基本 稳定	
急性	轻度	1 个月	眼结膜, 喉水肿体征消失, 肺部干、湿性罗音消失; 或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调离原作业
急性甲醛中毒	中度	3个月	喉水肿治愈,肺部干、湿性罗音消失; 或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调离原作业
母	重度	6个月	肺水肿, 喉水肿体征消失, 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调离有毒作业
急性	轻度	1 个月	喉水肿,黏膜刺激体征消失;肺部干、湿性罗音消失,或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硫酸 二甲酯 中毒	中度	2 个月	急性支气管肺炎、急性间质性肺水肿、喉水肿治愈,或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重度	6个月	喉水肿、急性肺泡性肺水肿治愈,并 发症治愈或基本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职业性	轻度	9 个月	四肢痛触觉和跟腱反射恢复正常,神 经肌电图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慢性 丙烯	中度	15 个月	四肢痛触觉、跟腱反射及肌力恢复正常, 神经肌电图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酰胺 中毒	重度	24 个月	无肌萎缩,四肢痛触觉、跟腱反射及 肌力恢复正常,神经肌电图恢复正常 或基本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急性二甲基	轻度	1 个月	腹痛、便秘症状消失,大便常规、肝 功能恢复正常	

甲酰胺			肝脏肿大回缩或稳定不变,无明显压	
中毒	中度	3 个月	痛或叩痛, 肝功能恢复正常; 无合并	调离肝脏毒物作业
			症或合并症已治愈	
			肝脏肿大回缩或稳定不变,无明显压	
	重度	12 个月	痛或叩痛; 肝功能恢复正常; 无合并	调离有毒作业
			症或合并症已治愈	
			神志清晰;呕吐、多汗、视物模糊及	
	轻度	2 个月	瞳孔缩小等毒蕈碱样表现消失; 全血	
急性			胆碱酯酶活性恢复正常	
有机磷			除上述外, 肌束震颤等烟碱样表现消	
农药	中度	9 个月	失;迟发性多发性神经病治愈或病情	
中毒			稳定	
	重度	12 个月	肺水肿、中毒性脑病及迟发性多发性	调离有毒作业
			神经病治愈或病情稳定	
急性			神志清晰;呕吐、多汗、视物模糊、	
氨基	轻度	3 个月	瞳孔缩小、肌束震颤等毒蕈碱样表现	
甲酸酯			和烟碱样表现消失;全血胆碱酯酶活	
类农药			性恢复正常	
中毒	重度	12 个月	除上述外, 肺水肿、脑水肿治愈	治愈后仍可从事原工作
	轻度	2 & F	化学性膀胱炎、中毒性心脏病治愈及	
		3 个月	血高铁血红蛋白恢复正常	
急性			神志清晰、化学性膀胱炎、中毒性心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度	6个月	脏病治愈及血高铁血红蛋白恢复正	
中毒			常	
			神志清晰及血压正常; 化学性膀胱	
	重度	12 个月	炎、中毒性心脏病治愈及血高铁血红	
			蛋白恢复正常	
急性	轻度	3 个月	神志清晰,双肺罗音消失	
溴甲烷	4 点	40 A II		河方ナキルリ
中毒	重度	12 个月	神志清晰, 肺水肿治愈	调离有毒作业
急性拟除虫	轻度	3 个月	无呕吐,无肌束震颤	
菊酯类农药 —				
中毒	重度	9 个月	除上述外, 神志清晰, 肺水肿治愈,	调离有毒作业
			无抽搐	
	急性轻度	1 个月		
职业性中毒	<i>b</i> 11 2 5		——肝脏肿大回缩或稳定不变, 无明显压	
性肝病	急性中度	6个月	痛或叩痛; 肝功能试验恢复正常; 无	
	急性重度	12 个月	[─] 合并症或合并症已治愈 	
		1 74		

	慢性	12 个月	肝脏肿大回缩或稳定不变, 无明显压 痛或叩痛; 肝功能试验恢复正常; 无 合并症或合并症已治愈	
	轻症	7天	中暑表现消失,体温恢复正常	
中暑	重症	6 个月	神志清晰, 肌痉挛消失, 水、电解质紊乱恢复正常, 并发症治愈或基本稳定	调离高温作业
<i>'</i> 2	轻度	15 天	皮肤痛、痒、丘疹、大理石样斑纹、 皮下出血、浮肿等症状体征消失	
急性减压病	中度	1 个月	除上述外,肢体疼痛消失	
病	重度	3个月	中枢神经系统、呼吸系统、循环系统 功能障碍症状体征消失或病情稳定	调离原作业
减	l 型	3个月	骨骼 X 射线征象改变稳定	
压性骨坏死	型	6个月	骨骼 X 射线征象改变稳定	调离原作业
坏死	型	12 个月	关节疼痛缓解, 骨骼 X 射线征象改变稳定, 合并症治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原作业
	急性	2 个月	头痛、呼吸困难等症状消失, 神志清 晰, 胸片、心电图及脑电图正常	
高原病	慢性	6个月	头痛、呼吸困难等主要症状明显缓解 或消失神志清晰,临床生化主要指标 恢复正常胸片:肺纹理增粗明显减 少,心影扩大明显改善心电图正常或 大致正常脑电图正常或大致正常	
	轻度	3个月	手部痛觉、振动觉恢复,冷水复温试验恢复正常,神经-肌电图检查恢复 正常	
振动病	中度	6个月	白指发作缓解,手部肌肉萎缩恢复, 冷水复温试验和神经-肌电图检查恢 复正常或改善	调离振动作业
	重度	12 个月	白指发作缓解,手部肌肉萎缩恢复, 冷水复温试验和神经-肌电图检查恢 复正常或改善,合并症治愈或病情稳 定	调离振动作业,每年随访
炭疽	皮肤炭疽	4个月	皮肤水疱愈合、痂皮脱落(可有疤痕),淋巴结及脾无肿大无阳性体征,血象正常,病人分泌物和排泄物炭疽杆菌培养两次阴性(需相隔5日)	
	肠炭疽	2 个月	无发热、剧烈腹痛、呕吐及腹泻等症 状病人分泌物和排泄物炭疽杆菌培 养两次阴性(需相隔5日)	

	肺炭疽	6个月	无寒战、高热, 无气促、紫绀、咳嗽、 咯血样痰及胸痛等症状无阳性体征, 病人血象正常, X-线胸片未见明显异 常分泌物和排泄物炭疽杆菌培养两 次阴性(需相隔5日)	
	炭疽杆菌脑膜炎	6个月	无寒战、高热, 无头痛、呕吐等症状 无阳性体征, 血象正常, 病人分泌物 和排泄物炭疽杆菌培养两次阴性(需 相隔5日)	
布氏杆菌	急性	3个月	无发热、多汗、关节痛、睾丸肿痛及 肝脾肿大血象及血沉正常,血培养阴 性,心电图正常	
	慢性	6个月	无发热及并发症稳定, 血培养阴性	
13 21 bit 42 X	刺激性接触性皮炎	2个月	the vick SIC at	
接触性皮炎	变应性接触性皮炎	3个月	- 皮疹消失 -	调离致敏作业
ئلا جال الما ماط عال	光毒性皮炎	2 个月	皮疹消失	
光敏性皮炎	光变应性皮炎	3个月	皮疹消失	避免接触光敏物质
电光性皮炎		1 个月	皮疹消失	
黑变病		2 个月	皮肤色素沉着范围无扩大	避免继续接触致黑变病物
痤疮		6个月	痤疮基本消退	避免继续接触致痤疮物
职业性皮肤溃	荡	6个月	溃疡愈合	
	化学性结膜角膜炎	3个月	眼部刺激症状消失, 裂隙灯下见角膜 上皮愈合	
化学性眼部	轻度化学性眼灼伤	3个月	眼部刺激症状消失,眼睑皮肤或睑缘 充血、水肿消褪,结膜充血消退,裂 隙灯下见角膜上皮愈合	
灼伤	中度化学性眼灼伤	6个月	结膜充血水肿消退褪,结膜坏死、角膜损伤处于稳定状态	
	重度化学性眼灼伤	1 2 个月	眼睑皮肤、肌肉和/或睑板溃疡愈合, 巩膜、角膜损伤处于稳定状态	
化学性 皮肤 灼伤	轻度	3个月	创面愈合	
	中度	6个月	创面愈合	
	重度	12 个月	创面愈合, 眼、食道、呼吸道的损伤 愈合	
	特重	24 个月	创面愈合,实质脏器、下呼吸道的损 伤愈合	

	电光性眼炎	1 个月	眼部刺激症状消失,结膜充血水肿消退,裂隙灯下见角膜上皮愈合。	
	职业性白内障		1、摘除白内障或联合人工晶体植入; 2、因无手术治疗指征而未行手术治 疗,但晶体混浊程度、中心视力及视 野稳定。	
	轻度			一般不调离噪声作业
职业性	中度		M. de en et	可安排对听力要求不高的工作
听力 损伤	重度	15 天	诊断明确	调离噪声作业
	噪声聋			调离噪声作业
职业性	鼻中隔软骨穿孔	3 个月	鼻中隔软骨穿孔行修补术后愈合	调离铬作业
牙酸蚀病	一~三度	2 个月	牙体修复	
	职业性肿瘤	24 个月	1、经各种治疗手段后全身无病灶, 临床症状消失,器官功能基本恢复, 卡氏评分在80分以上,无并发症;2、 经各种治疗手段后原发病病情稳定, 继发症及并发症治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每年随访
	金属烟热	10 天	体温及外周血白细胞计数恢复正常	
班 儿 炒 吃好吃	轻度	2 个月	哮喘发作完全缓解, 听诊双肺哮鸣音 消失	调离原工种
职业性哮喘	重度	6个月	哮喘发作明显缓解, 肺功能及血气分析结果正常或稳定	调离原工种
职业性	轻度	2 个月	咳嗽消失,两下肺未闻及捻发音;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调离原工种
变应性 肺泡炎	重度	6个月	咳嗽、胸部捻发音消失,胸部 X 射线 征象改变基本消失或稳定,合并症治 愈或病情稳定。	调离原工种,每年随访
职业性 急性	轻度	3 个月	眼及上呼吸道刺激症状消失,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化学物 中毒性 呼吸 系统 疾病	中度	6个月	无呛咳、紫绀, 无呼吸困难, 胸部 X 射线征象改变消失	
	重度	12 个月	肺水肿、急性呼吸窘迫综合征以及并 发症治愈或稳定	调离接触刺激性气体作业
职业性急性化学物中毒	轻度	6个月	无恶心、呕吐, 步态、意识正常	

性神经系统 疾病 (中毒性 脑病)	中度	9 个月	中毒性脑病的临床表现消失,意识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重度	12 个月	意识正常,中毒性脑病的临床表现消 失或稳定	调离有毒作业
职业性急性 化学物 中毒性神经	轻度	6个月	双侧下肢锥体束征消失	
系统疾病(急性中毒性脊髓病)	重度	12 个月	双侧下肢运动功能及膀胱功能无异常	调离有毒作业
职业性急性	轻度	9 个月	痛、触觉、音叉震动觉、腱反射恢复 正常;神经肌电图检查:神经源性损 害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化学物中毒 性神经系统 疾病(中毒性	中度	15 个月	痛、触觉、音叉震动觉、腱反射恢复 正常;神经肌电图检查:神经源性损 害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周围神经病)	重度	24 个月	四肢远端肌肉及功能恢复正常或基本正常;神经肌电图检查:神经源性 损害正常或基本稳定	
职业性	轻度	3个月	心肌酶、中毒性心脏病心电图 表现 无异常	
急性 化学物 中毒性	中度	6个月	中毒性心脏病心电图表现恢复正常	
心脏病	重度	12 个月	中毒性心脏病心电图表现恢复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性急性	溶血性贫血(轻度)	3个月	皮肤巩膜无黄染,血、尿常规正常	
	溶血性贫血(重度)	6个月	血、尿常规正常, 肾功能正常	调离有毒作业
统疾病化学物中毒	高铁血红蛋白血症(轻度)	3个月	口唇周围无紫色,高铁血红蛋白正常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性血液系	高铁血红蛋白血症(中度)	6个月	无缺氧症状,高铁血红蛋白正常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高铁血红蛋白血症(重度)	12 个月	高铁血红蛋白正常,并发症治愈或稳定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硫化血红蛋白血症	3个月	缺氧、溶血表现消失,血硫化血红蛋白小于 10%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急性再生障碍性贫血	12 个月	无贫血及出血表现,血象正常或稳定,骨髓象稳定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粒细胞缺乏症	12 个月	周围血象、骨髓象稳定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血管性紫癜	12 个月	皮肤紫癜消失,血小板正常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血小板减少症	12 个月	无出血表现、血小板正常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血小板功能异常	12 个月	无出血表现、血小板正常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凝血酶原合成障碍	12 个月	无出血表现, 凝血酶原时间正常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中毒性播散性血管内凝血	12 个月	无出血倾向及血管内血栓形成	调离接触血液毒性物质作业
依据职业性	轻度	3 个月	无所接触毒物所致相应靶器官(系统)中毒损害的临床表现	
急性化学物 中毒(总则) 可以诊断的	中度	6个月	无所接触毒物所致相应靶器官(系统)中毒损害的临床表现、多器官(系统)功能无异常	
职业中毒	重度	12 个月	无所接触毒物所致相应靶器官(系统)中毒损害的临床表现、无器官(系统)功能无异常	调离有毒作业
职业性	轻度	6个月	尿常规无异常	
急性中毒性	中度	12 个月	尿常规、肾功能正常	调离肾脏毒物作业
肾病	重度	18 个月	尿常规、肾功能正常, 合并症治愈或 稳定	调离肾脏毒物作业
Ξ	三氯乙烯药疹样皮炎		皮损消失;肝脏肿大回缩或稳定不变,无明显压痛或叩痛,肝功能试验恢复正常;无合并症或合并症病情稳定	不得再从事接触三氯乙烯的工作

职业病医疗终结鉴定标准使用说明:

- 1、本标准规定的医疗终结时间,应按照本标准中相应的医疗终结评定依据,以医疗机构出具的出院证明为准,最长医疗终结时间应不超过本标准规定的期限。
- 2、本标准尚未列出的职业病名单, 其医疗终结时间, 以治疗患者的最终医疗卫

生机构出具的出院证明为依据,但最长时间不超过2年。